

正本

105B-0136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承辦人：王峙懿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5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P6125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502468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相關資料影本1份

主旨：有關含cefazolin成分針劑藥品用藥安全相關事項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並確實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2月5日FDA藥字第1051400183D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接獲疑似因使用含cefazolin成分針劑藥品發生anaphylaxis之死亡通報案例，為避免類似不幸事件再次發生，並確保病人用藥安全，惠請配合辦理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檢附相關資料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洪林昭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聯絡人：黃小姐

聯絡電話：27877471

傳真：27877498

電子信箱：1585hlj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051400183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含cefazolin成分針劑藥品用藥安全相關事項，請貴學會轉知所屬會員，並確實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接獲疑似因使用含cefazolin成分針劑藥品發生anaphylaxis之死亡通報案例，為避免類似不幸事件再次發生，並確保病人用藥安全，請貴學會轉知所屬會員，含cefazolin成分針劑藥品之適當投予方式如下：

- 一、cefazolin用於術前預防感染時，應於手術劃刀前0.5-1小時，以靜脈注射或肌肉注射投予。
- 二、以靜脈推注給藥時，應以超過3-5分鐘緩慢注入靜脈或病人原有之靜脈輸注管中。
- 三、當單一劑量超過1g時，建議以靜脈輸注30-60分鐘之方式給藥。
- 四、投予cefazolin前，請確認患者是否有cephalosporin類抗生素之過敏史。
- 五、腎功能不良者，須依其腎功能調整cefazolin之劑量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骨科醫學會、台灣婦產科醫學會、臺灣外科醫學會、台灣急診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王峙鈺

衛生局



1050246815

(20160205)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、各縣市衛生局

交換戳記
105/02/05 12:12

裝



錄